

证券代码：870029

证券简称：宏灿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李宏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283,74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321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中新网络信息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形成联合体，共同开展产业投资活动，以实现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，促进双方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。双方各自投入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整（¥100,000,000.00），后续投资金额、支付方式及时间安排等由双方根据项目进展和实际需求另行商定，具体合作事宜将在双方后续合作中进一步明确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跟踪后续进展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283,7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2 月 7 日